**扬州市江都区教育局**

扬江教〔2016〕45 号

**区教育局关于做好学期结束和暑期工作的意见**

各镇中学、中心小学、中心幼儿园，区各直属学校：

暑期将至，根据省教育厅统一安排，中小学（幼儿园）7月1日至8月31日放假。小学和初中6月29日前复习考试，普通高中高一、高二6月30日前复习考试。秋学期，各学校教师8月28日报到、备课，8月30-31日学生报到、注册，9月1日正式上课。现就学期结束和暑期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统筹做好学期结束前各项工作

**1．认真抓好期末复习辅导。**各学校要对各学科教学进度进行一次全面检查，认真制订各年级各学科教学复习计划，有效组织好教学和复习。要落实优化复习辅导的措施，重点关注学困生和后进生系统归纳整理所学知识，重视基础知识的过关、能力的提升和情感、态度、价值观的培养，全面提高教学效益。要进一步强化教育教学保障，集中一切资源服务质量提升。放假前要强化学生常规管理和心理疏导，杜绝松懈，不留空白。

**2．精心组织各学科考试和质量监测。**要认真组织非毕业年级考试和相关年级质量监测，提高命题质量，优化考试和质量监测的组织管理。各校要严肃考风考纪，严禁弄虚作假。认真做好试卷评阅、评语撰写、班级与年级总结等工作，及时组织质量分析，研究落实优化新一轮教学的措施，提出合理化的升学和暑期学习意见与建议。教研室要认真做好各学段期末测试学科命题的指导、评估等工作，充分发挥考试的引导、评价和激励功能。

**3．严格规范各类学校招生和收费行为。**各学校要严格执行省教育厅将“五严”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市、区招生会议要求，坚守纪律底线，严格规范招生行为，切实做好今年招生工作。要加大招生政策宣传力度，切实将我省落实高招“三个不减少”、“三个确保”的工作情况传达到每一位考生及家长，消除家长和社会疑虑。要宣传和解读今年热点高中70%的指标分配到区内各初中学校；2019年不少于70%的指标均衡分配并不设663的分数底线（普通高中录取最低控制线以上），提醒小学毕业生及家长就近入学。放假前务必将小学毕业年级的《告家长书》发放、宣传到每一位家长或监护人手中，并请家长签字一式两份存档4年。要引导家长理性就近入学，严控小学生源非正常外流。初中学校要如实宣传办学实绩和特色，全力配合做好职校招生工作，采取切实措施保生源、稳规模。要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各学校不得以任何借口向学生收取各种明令禁止的费用（如补课费、晚自习费等）；不得为任何单位和个人向学生强迫或变相强迫征订学习资料、报刊杂志，更不得代收费用；要做好代办费结算和公示工作，多余的款项要及时退还给学生，不得截留或抵扣其他收费项目。

**4.扎实开展学生安全文明教育。**暑假前，要利用校会、团队活动、广播、板报、播放ppt（从扬州市中小学安全教育资源网下载，网址为：http://wwww.yzjy.com.cn/pptshow/）等形式，教育学生正确用电、用气、用火，不到危险地域游玩，不接触危险物品。特别要认真落实上级严防学生溺水的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学生防溺水教育工作。要引导学生掌握基本的防传染病、防自然灾害和防暴力侵害等常识。教育学生遵纪守法、文明出行和尊老爱幼，自觉远离毒品和网吧，不接触淫秽、凶杀等不良影视作品、书刊，不参加危害身心的游戏活动，不参与赌博等违法活动。

**5．切实做好其他各项工作。**各学校要对上半年工作进行一次“回头看”，对照“学校文化建设推进年”工作目标 、教育现代化建设监测指标要求，及时总结梳理补短板，保证工作的连续性、科学性。要统筹安排学期结束前和暑期各项工作，组织召开一次全体教职工会议、学生大会，具体布置学期结束前相关工作。各普通高中学校要科学谋划、及早制定高三工作方案，组织高二年级学生升入高三仪式，引导学生及其家长和新高三教师及早进入高三状态。要切实推进校务公开和民主理财，组织开展学校固定资产清理登记，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各学校要强化档案管理工作，利用暑期抓好党政文书和教育教学资料收集归档工作。教师要认真组织教师参加“教海探航”“运河杯”等论文竞赛，精心组织初评，确保选送论文的质量。要坚持德才兼备、成绩突出和规范办学、群众认可的原则，做好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和先进集体的推荐申报工作。坚持严格把关，做好今年拟申报职称评聘教师的教学满意度测评和推荐人选材料报送工作。

二、扎实做好暑假期间各项工作

**1．合理安排好学生假期活动。**各学校要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相关规定，科学安排学生暑期的作业内容和时间，提倡布置活动性、实践性、探究性的作业，暑假期间校园必须静校。要将学生暑期相关学习实践安排以书面形式告知家长，精选并布置适量暑期作业，引导学生制订相应的暑期学习实践计划，指导家长督促学生自主完成假期学习任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要对学生国学经典诵读和英文名篇名曲诵唱作出具体布置。各高中学校要做好高三学生高考志愿填报服务指导工作。要鼓励和指导学生利用网上“同步课程”、微课平台等资源开展自主学习。特别是要指导高中学生充分利用好市教科院组织制作的微课资源，强化学生自主学习，强化引导指导，着力提高学生自主学习的实效。要在坚持自愿原则和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要求，合理安排学生参加适量的综合实践、志愿者服务、社区宣传等活动，全面提高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要做好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的跟踪服务与管理，严防实习和暑期期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要通过各种途径及时检查学生假期学习生活情况并给予方法指导，尤其要高度重视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和经济困难家庭子女的假期学习和生活。

**2．精心安排好教师暑期教育培训。**各校要认真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开展党员教育和实践活动。要按“学校文化建设推进年”的工作部署，开展好各类政治、业务学习，进一步加强精神引领和师德师能制度文化建设。放假前，要精心组织优秀师德典型推介和学习宣传活动，激励教师争当学习创新、教书育人的楷模。要认真组织教师学习教育部《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及区教育局《关于做好师德师风专项整治工作的意见》，严肃查处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私自在培训机构兼课等师德失范行为。同时，各校要积极组织、推荐教师参加暑期各级各类培训，确保参培率和合格率；要开展适量的校本教研活动，鼓励和引导教师进行教材研究和备课活动，重点研究教法、学法和提高学案编制水平等。要统筹组织好教师参加教导主任、教科研管理人员、班主任、心理健康和现代教育技术装备及管理应用等各类业务培训，组织好新一轮市级骨干教师评选推荐和业务考核工作，加快推进学科领军人才培养。学科“名师工作室”区乡村教师培育站基地学校要做好新一轮活动安排及成员培养考核等工作。职教集团要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认真组织专业课教师参加进企业、下车间锻炼等“双师型”项目培训。要积极开展家访活动，尤其对家庭经济困难、学习困难或品行有偏差的学生给予教育和引导。

**3．大力推进政府实事、重点工程建设工作。**对照《2016年全区教育工作意见》等要求，相关镇、职能科室、责任学校要联动推进，动态督查，统筹省现代化示范学校、市智慧校园创建和区民办园回购、校舍安全加固工程等重点工作，努力完成2.8万平方米的加固任务；要利用暑期认真抓好学校的维修项目，确保新学期交付使用。北城区初级中学（新二中）建设要尽快完成相关手续，工程招标后，尽快进场施工，确保按时完成当年建设任务。

**4．全面做好工作总结、质量分析工作。**要认真对照年初工作要求，进行一次量化总结。提倡以镇为单位，开好中考、小学毕业及其他年级质量分析会，认真查漏补缺，总结经验，分析得失，严格考核表彰、奖优策劣。各学校要全面梳理上半年工作，召开领导班子会议，总结经验，排查不足；7月10日前，学校要形成书面学校工作总结分别报初教科、中教科和职成科；学校教学质量分析报告送教研室。要迎前谋划新学期工作，围绕学校文化建设、高层次创新人才培养等，着力加强“规定要求”与“校本特色”的结合，认真研究明确本镇、本校的推进目标、具体措施与重点项目。教育局中教科、初教科、职成科和办公室要跟踪服务指导，及时总结宣传“学校文化建设推进年”的典型经验。

**5．高度重视学校安全稳定工作。**学期结束前后，是教育热点、难点问题的凸显时期，也是教育备受社会、家长、学生和教师关注的时期，各学校要树立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进一步落实上级强化安全稳定工作的要求，切实加强学校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做好安全稳定工作。各学校要集中排查学校食堂、实验室和微机房等场所存在的安全隐患，落实校舍除险、围墙加固、校产保管和防汛、防火、防盗等措施。要进一步做好对学校食品、饮用水、饮用奶等食品卫生环节的管理工作，落实防雷、防溺水、防暴雨等措施，做好重要设备的维护、保养。要加强学校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注重涉教舆情监控，及时梳理分析，积极应对；要安排专人加强对校园网以及师生网络论坛的管理，防止和消除影响稳定的言论信息通过教育网和校园网传播，遇有重要情况，要第一时间报教育局办公室、装备办。要密切关注重点信访、上访人，确定联系人，做好稳控工作，及时钝化矛盾，防止出现集访现象，杜绝群体性事件发生。未经批准暑期不得组织师生集体活动，严禁组织教师公费旅游。

各学校要安排好暑期值班工作，保证每日有专人值班、有校领导在岗带班。区各直属学校暑期安全保卫值班安排表请于7月1日前报送教育局安全科（信箱：363667616@qq.com），各镇中小学、幼儿园报教育助理。各镇中学、中心小学以上学校暑假期间要确保信息畅通，遇有突发事件，必须在1小时内报镇政府和教育局。教育局值班电话：86552807。

三、认真做好新学期开学准备工作

各学校要结合《2016年下半年教育工作意见》，进一步创新教育、精致学校、幸福师生、服务发展，开学前要召开校务会议和全体教职工会议，进一步厘清新学期教育教学工作思路，认真制订好新学期《学校工作计划》，做好课本征订、课表制订和课务安排、设备配置等工作。要认真做好学生暑假作业的检查、反馈和新学期各项教育帮扶工作，精心组织好第一次国旗下讲话和开学第一课等活动。各网上结对学校要组织一次领导间、教师间和部门间的互动交流。

各镇幼儿园、村小学的学期结束和暑期工作，由各镇教育助理根据本意见精神部署和督查。

以上意见，希认真贯彻执行。

 扬州市江都区教育局

 2016年6月8日

抄送：扬州市教育局，区政府办公室，各镇教育助理

扬州市江都区教育局 2016 年6月18日印发

责任校对：王富宁